证券代码:688393 证券简称:安必平 公告编号:2022-003

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告所载2021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2021年年度的定期报告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1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43,898.88	37,543.31	16.93
营业利润	8,997.19	10,019.62	-10.20
利润总额	8,945.54	9,985.30	-10.4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034.63	8,474.57	-5.1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506.01	7,076.01	-8.06
基本每股收益(元)	0.86	1.09	-21.1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75	12.12	下降5.37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36,478.99	129,225.08	5.61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120,832.57	116,797.10	3.46
股本	9,334.00	9,334.00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	12.95	12.51	3.52

注:1.本报告期初数同法定披露的上年年末数。

2.以上财务数据及指标以合并报表数据填制,未经审计,最终结果以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披露为准。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3,898.88万元,同比增长16.93%;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8,034.63万元,同比下降5.19%;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6,506.01万元,同比下降8.06%;报告期末总资产136,478.99万元,较报告期期初增长5.61%;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120,832.57万元,较报告期期初增长3.46%。

2021年度公司积极开拓市场和渠道建设,实现公司营业收入稳步增长,同时公司持续专注于肿瘤筛查与精准诊断领域,不断加强研发团队建设。由于持续加大对研发创新的投入以及公司终止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股份支付费用大幅增加等导致利润与去年同期相比有所下降。

三、风险提示

本公告所载2021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准确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1年年度报告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2月25日

证券代码:688586 证券简称:江航装备 公告编号:2022-004

合肥江航飞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告所载2021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2021年年度的定期报告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1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95,328.73	83,097.35	14.72
营业利润	25,499.01	20,951.18	21.71
利润总额	25,835.36	21,516.90	20.0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3,116.43	19,388.00	19.2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0,051.16	15,698.76	27.72
基本每股收益(元)	0.57	0.56	1.7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57%	15.04%	下降3.47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348,506.94	298,705.58	16.67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208,432.40	193,011.62	7.99
股本	40,374.45	40,374.45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	5.16	4.78	7.95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一)报告期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简要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95,328.73万元,同比增长14.72%;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3,116.43万元,同比增长19.23%;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0,051.16万元,同比增长27.72%。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348,505.94万元,同比增长16.67%;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208,432.40万元,同比增长7.99%。

(二)公司业绩增长的主要原因如下:

1.报告期内,公司着力抓市场机遇,树立市场意识、客户意识,各板块业务坚持稳中求进的工作基调,收入规模较上期增加;

2.由于本年销售产品的结构变化,随着收入规模的上涨,净利润增加;

3.对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本年利息收入增加,财务费用下降。

三、风险提示

本公告所载2021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上网公告附件

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特此公告。

合肥江航飞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2月25日

证券代码:002459 证券简称:晶澳科技 公告编号:2022-015

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深圳市华建盈富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华建盈富”)通知,华建盈富将其所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深圳市华建盈富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否	6,700,000	4.74%	0.42%	否	否	2022.2.22	2023.2.22	光大兴陇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补充流动资金

二、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深圳市华建盈富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否	7,500,000	5.30%	0.47%	2020.5.11	2022.2.24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三、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基本情况

截至2022年2月24日,上述股东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质押/冻结/拍卖等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标记数量(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深圳市华建盈富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41,431,000	8.84%	97,727,782	69.10%	6.11%	0	0%	0	0%

注:华建盈富就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已作出承诺:“在本次重组之前所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自本次交易完成后至本次重组完成后36个月内将不以任何方式进行转让,包括但不限于通过证券市场公开转让或通过协议方式转让,也不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

四、备查文件

1、证券质押登记证明;

2、部分解除证券质押登记申请确认书。

特此公告。

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2月24日

证券代码:001202 证券简称:炬申股份 公告编号:2022-004

广东炬申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变更法定代表人及住所并完成工商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因经营发展需要,广东炬申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广西炬申智运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对其法定代表人及住所进行了变更,于近日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领取了由中国(广西)自由贸易试验区钦州港片区行政审批局换发的《营业执照》。现将具体信息公告如下:

一、本次变更的主要事项

公司名称	变更登记事项	变更前内容	变更后内容
广西炬申智运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雷水平	凌岗
	住所	中国(广西)自由贸易试验区钦州港片区保税港区八大街1号北部湾国际门户港航运服务中心1楼103室	中国(广西)自由贸易试验区钦州港片区钦州综合保税区二号路东面、中石油库区南面、东海路西面

二、本次工商变更登记后的全资子公司相关信息:

1、名 称:广西炬申智运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50001MA5Q63D89K

3、类 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4、住 所:中国(广西)自由贸易试验区钦州港片区钦州综合保税区二号路东面、中石油库区南面、东海路西面

5、法定代表人:凌岗

6、注册资本:3100万元人民币

7、成立日期:2020 年12月18日

8、营业期限:长期

9、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网络货运);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水路普通货物运输;国际道路货物运输;报关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物联网技术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软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知识产权服务;国内货物运输代理;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装卸搬运;无船承运业务;市场营销策划;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广告发布(非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广东炬申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2月25日

证券代码:002653 证券简称:海思科 公告编号:2022-011

海思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环泊酚注射液新适应症上市申请获得批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思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之全资子公司辽宁海思科制药有限公司于近日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签发的《药品注册证书》,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品基本情况

1、药品名称:环泊酚注射液

受理号:CXHS2101025国

证书编号:2022S00106

剂型:注射剂

规格:20ml:50mg

申请事项:药品注册(境内生产)

注册分类:化学药品24类

适应症:新增“全身麻醉诱导和维持”适应症

审批结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及有关规定,经审查,本品符合药品注册的有关要求,批准增加适应症,新增适应症为“全身麻醉诱导和维持”,发给药品注册证书。

2、药品相关情况

环泊酚注射液属于静脉麻醉药,其活性成分环泊酚是(R)-构型异构体小分子药物,为GABAA受体激动剂,通过作用于GABAA受体介导的氯离子通道,增加电流的传导,引起神经元的超极化。这种超极化引起了神经信号传递一致,降低了动作电位产生的成功率,从而抑制中枢神经系统,产生麻醉的作用。

环泊酚注射液整体安全性耐受性良好,药效活性约为丙泊酚的5倍,快速平稳起效,苏醒迅速且完全,注射痛发生率极低,对呼吸的影响优于丙泊酚,对心率和血压的影响不劣于丙泊酚,脂质输入量小于丙泊酚。

3、药品其他情况

环泊酚注射液目前已获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批准上市的适应症为“消化道内镜检查中的镇静”、“支气管镜检查中的镇静”及“全身麻醉诱导和维持”,“重症监护期间的镇静”和“妇科门诊手术的镇静及麻醉”尚在上市申请审批中。新适应症“全身麻醉诱导和维持”的获批上市,将进一步拓展环泊酚注射液的临床应用市场,为更多的患者提供更舒适、更安全的麻醉体验。

二、主要风险提示

由于医药产品的行业特点,环泊酚注射液未来销售情况可能受到政策变化、市场需求、同类型药品市场竞争等多种不确定因素影响,具有一定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海思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2月25日

证券代码:002151 证券简称:北斗星通 公告编号:2022-013

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下属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补充公告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2月24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为下属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补充公告》(公告编号:2022-012),因工作人员失误,将“一、担保相关情况”项下“(一)江苏北斗的股权结构”中“北斗星通智联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北斗海松产业发展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分别误写为“北斗星通(重庆)智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北京北斗海松产业发展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现更正如下:

更正前:

一、担保相关情况

(一)江苏北斗的股权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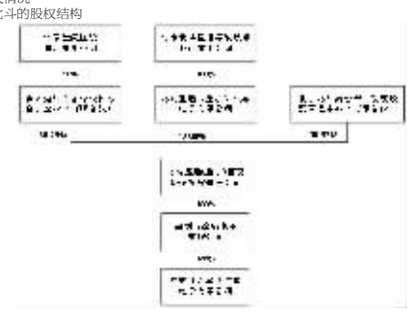

更正后:

一、担保相关情况

(一)江苏北斗的股权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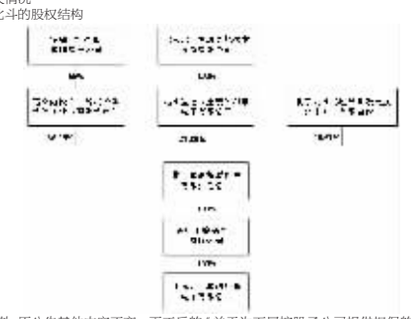

除上述内容外,原公告其他内容不变。更正后的《关于为下属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补充公告》详见附件。公司对由此给投资者造成的不便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2月24日

附件:

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下属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2月22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发布了《关于为下属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0),就公司为下属控股子公司江苏北斗星通汽车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北斗”)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一定比例担保的事项进行了披露,现就相关情况补充如下:

一、担保相关情况

(一)江苏北斗的股权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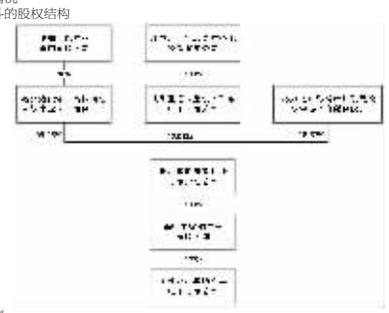

(二)担保比例

2020年6月,北斗智联引入北京北斗海松产业发展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北斗海松基金”)作为财务投资人增资入股16.6667%,导致公司及华瑞世纪持股比例分别被稀释至47.08%、36.2533%。北斗海松基金是由公司、华瑞世纪与北京市经信局高精尖基金共同投资组建。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1年1月8日发布的《关于加强私募投资基金监管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20]71号)第八条及财政部印发的《政府投资基金暂行管理办法》第三章之内容的相关规定,北斗海松基金无法对江苏北斗本次银行授信提供担保或反担保。

因此,江苏北斗本次因日常经营需要向银行申请2,000万元授信额度,公司按56.5%的比例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华瑞世纪按43.5%的比例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二、本次对外担保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北斗星通智联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北斗智联”)持有江苏北斗100%股权。江苏北斗作为北斗智联旗下的汽车智能网联生产基地,在行业内具有良好的信誉,已通过国内多家汽车厂商的认证,系江苏省高新技术企业。

截止2021年12月31日,江苏北斗未经审计的总资产11.77亿元,总负债9.42亿元,资产负债率为80.03%,扣除掉客户预付货款1.7亿元,资产负债率为65.59%,偿债风险处于可控范围内;截止2021年12月31日,其未经审计净利润2,513.67万元,盈利能力足够覆盖本次江苏北斗的贷款金额。江苏北斗2021年收入规模较2020年提升近100%,收入规模增长趋势显著,显示了江苏北斗快速发展长期向好的趋势。

同时,截止目前,公司授权北斗星通智联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北斗智联”)融资3亿元的额度,已经有2.73亿资金到位,且剩余资金也在积极开展沟通工作。江苏北斗作为北斗智联全资子公司,是北斗智联最主要的生产制造基地,北斗智联本次融资中,有部分资金专门用于江苏北斗的经营。

综上,江苏北斗经营向好,发展资金充足,不存在经营风险。公司本次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范围之内。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不会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三、其他相关说明

截至目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的债权发生逾期的事项,不存在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金额等。

特此公告。

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2月24日

证券代码:002428 证券简称:云南锗业 公告编号:2022-006

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收到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收到补助的基本情况

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子公司云南鑫耀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云南中科鑫圆晶体材料有限公司2022年2月23日收到各类政府补助共2笔,合计金额405.00万元。其中: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合计405.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利润的17.89%。具体情况如下:

收款单位	收款时间	发放主体	项目	收到金额(万元)	来源和依据	是否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云南鑫耀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2022-02-23	昆明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022年中央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191.00	昆财产业【2021】175号	是	否	与收益相关
云南中科鑫圆晶体材料有限公司	2022-02-23	昆明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022年中央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214.00	昆财产业【2021】175号	是	否	与收益相关
合计	-	-	-	405.00	-	-	-	-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公司的影响

1、补助的类型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规定,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 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上述政府补助均不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故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补助的确认和计量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公司收到与资产相 关的政府补助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公司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时,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上述政府补助中405.00万元与收益相关且与日常活动相关,因此计入其他收益。

3、补助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政府补助资金预计将增加公司 2022年度利润总额约405.00万元。

4、上述政府补助最终对公司2022年全年损益的影响将以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有关补助的政府文件。

2、收款凭证。

特此公告。

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2月25日

证券代码:688169 证券简称:石头科技 公告编号:2022-004

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及董监高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及董监高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及董监高持股情况如下:

1、天津金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金米”)持有公司股份4,592,16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87%;

2、丁迪持有公司股份3,712,58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56%;

3、天津石头时代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石头时代”)持有公司股份3,400,64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09%。石头时代为公司员工持股平台,公司监事兼核心技术人员谢濠健,核心技术人员曹晶琰、薛英男、张子青、沈睿、刘小禹均通过石头时代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4、BanyanConsulting Limited(以下简称“高榕”)持有公司股份2,701,88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04%;

5、QMZ7 Limited(以下简称“启明”)持有公司股份2,018,07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02%;

6、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万云鹏先生持有公司股份542,82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81%;

7、公司财务总监王璇女士持有公司股份83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01%;

8、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孙佳女士持有公司股份72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01%。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本次减持计划涉及8名股东,拟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具体减持计划如下:

1、石头时代计划根据市场情况拟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1,704,000股,拟减持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合计不超过2.55%。其中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期间为本公告披露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期间为本公告披露3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

2、金米计划根据市场情况拟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1,336,126股,拟减持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合计不超过2%。其中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期间为本公告披露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期间为本公告披露3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

3、丁迪计划根据市场情况拟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1,002,095股,拟减持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合计不超过1.5%。其中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期间为本公告披露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期间为本公告披露3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

4、高榕计划根据市场情况拟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1,670,157股,拟减持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合计不超过2.5%。其中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期间为本公告披露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期间为本公告披露3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

5、启明计划根据市场情况拟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1,336,126股,拟减持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合计不超过2%。其中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期间为本公告披露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期间为本公告披露3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

6、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万云鹏先生计划根据市场情况拟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135,706股,拟减持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合计不超过0.2%。其中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期间为本公告披露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期间为本公告披露3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

7、公司财务总监王璇女士计划根据市场情况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839股,拟减持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合计不超过0.001%,减持期间为本公告披露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

8、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孙佳计划根据市场情况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726股,拟减持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合计不超过0.001%,减持期间为本公告披露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天津金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4,592,167	6.87%	IPO前取得:4,592,167股
丁迪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3,712,585	5.56%	IPO前取得:3,712,585股
天津石头时代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以上第一大股东	3,400,648	5.09%	IPO前取得:3,400,648股
Banyan Consulting Limited	5%以下股东	2,701,884	4.04%	IPO前取得:2,701,884股
QMZ7 Limited	5%以下股东	2,018,072	3.02%	IPO前取得:2,018,072股
万云鹏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542,822	0.81%	IPO前取得:539,813股 其他方式取得:3,009股
王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839	0.001%	其他方式取得:839股
孙佳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726	0.001%	其他方式取得:726股

注:上表中其他方式为股权激励归属所得。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股东及董监高过去12个月内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前期减持计划披露日期
天津金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33,333	2.00%	2021/3/16~2021/6/10	1,000.28-1,344.01	2021年2月23日
天津石头时代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99,352	2.39%	2021/3/1~2021/7/23	918~1,472.88	2021年6月18日
丁迪	237,500	0.36%	2021/3/22~2021/8/19	943.96~1,185.87	2021年10月26日
Banyan Consulting Limited	666,666	1.00%	2021/3/17~2021/6/15	995~1,470	2021年10月26日
QMZ7 Limited	906,953	1.36%	2021/3/16~2021/8/27	943.95~1,363.43	2021年10月26日
万云鹏	179,937	0.27%	2021/3/19~2021/5/28	935~1,111	2021年6月2日

注:

1、上表为股东过去12个月中累计实施减持的相关情况;

2、2021年10月26日,丁迪、高榕、启明发布了减持计划,但在减持期间内并未实施。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减持价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天津石头时代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不超过:1,704,000股	不超过:2.55%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1,336,126股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1,704,000股	2022/3/18 ~ 2022/9/16	按市场价格	IPO前取得	自身资金需求
天津金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不超过:1,336,126股	不超过:2%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1,336,126股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1,336,126股	2022/3/18 ~ 2022/9/16	按市场价格	IPO前取得	自身资金需求
丁迪	不超过:1,002,095股	不超过:1.5%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1,002,095股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1,002,095股	2022/3/18 ~ 2022/9/16	按市场价格	IPO前取得	自身资金需求
Banyan Consulting Limited	不超过:1,670,157股	不超过:2.5%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1,336,126股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1,670,157股	2022/3/18 ~ 2022/9/16	按市场价格	IPO前取得	自身资金需求
QMZ7 Limited	不超过:1,336,126股	不超过:2%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1,336,126股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1,336,126股	2022/3/18 ~ 2022/9/16	按市场价格	IPO前取得	自身资金需求
万云鹏	不超过:135,706股	不超过:0.2%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135,706股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135,706股	2022/3/18 ~ 2022/9/16	按市场价格	IPO前取得、股权激励归属	自身资金需求
王璇	不超过:839股	不超过:0.001%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839股	2022/3/18 ~ 2022/9/16	按市场价格	股权激励归属	自身资金需求
孙佳	不超过:726股	不超过:0.001%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726股	2022/3/18 ~ 2022/9/16	按市场价格	股权激励归属	自身资金需求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是 √否

(二)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是 □否

1、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1)天津石头时代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Banyan Consulting Limited、天津金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QMZ7 Limited承诺:

自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石头科技股份,也不由石头科技回购该部分股份;如中国证监会及/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对于上述股份锁定期限安排有进一步规定,上述股东同意按照监管部门的规定对上述锁定期安排进行修订并予以执行。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自石头科技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转让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首次发行上市石头科技股份;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离职半年内将不以任何方式转让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股份;

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6个月。上述发行价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如果公司上市后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

同时承诺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其他有关规定。

2、关于持意向的承诺

(1)天津石头时代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Banyan Consulting Limited、天津金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QMZ7 Limited承诺:

①本公司/合伙企业计划在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满后减持,将认真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

②减持价格:减持价格将根据减持当时的市场价格或大宗交易确定;

③减持方式:本公司/合伙企业减持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

④本公司/合伙企业实施减持时,如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在首次卖出的十五个交易日前向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减持计划并予以公告,如采取其他方式减持的将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

⑤本承诺出具后,如有新的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规定与本承诺内容不一致的,以新的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规定为准。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是否属于上市时未盈利的公司,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拟减持首发前股份的情况 □是 √否

(四)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减持首发前股份

是否是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拟减持首发前股份的情况 □是 √否

四、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本次减持计划系公司股东及董监高根据自身需要进行的减持,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情况产生重大影响。减持期间内,股东及董监高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因素选择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减持计划,减持的数量和价格存在不确定性,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股权发生变更的风险□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本次减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不得减持股份的情形。公司股东及董监高将严格遵守上述法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告知义务。减持计划实施后,本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2月25日

证券代码:688169 证券简称:石头科技 公告编号:2022-005

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告所载2021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1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583,705.13	453,043.87	28.84
营业利润	159,809.94	155,650.95	2.67
利润总额	159,802.45	155,640.25	2.6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0,226.94	136,941.49	2.4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8,953.44	120,795.28	-1.52
基本每股收益(元)	21.02	21.43	-1.9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00%	23.89%	减少5.89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980,904.09	788,141.21	24.46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849,289.00	711,408.18	19.38
股本	6,690.63	6,666.67	0.2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	127.13	106.71	19.14

注:

1.以上财务数据及指标以合并报表数据填列,但未经审计,最终结果以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为准。

2.财政部于2018年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公司依规定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并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公司上年年末总资产为784,793.44万元,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为711,408.18万元。以上表格内本报告期初数为公司2021年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后的合并报表数据。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一)报告期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

1、经营情况:2021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83,705.13万元,同比增长28.84%;实现利润总额159,802.45万元,同比增长2.67%;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40,226.94万元,同比增长2.40%;

2、财务状况:2021年末公司总资产980,904.09万元,较期初增长24.46%;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849,289.00万元,较期初增长19.38%。

3、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报告期内,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同比增长2.40%,营业收入同比增长28.84%。主要原因为,由于疫情等因素导致全球运力紧张,出现较多的集装箱滞港、船舶跳港、运输周期不畅等情况,对公司收入增速造成了一定负面影响。与此同时,公司下半年加大了研发费用、销售费用的投入,在国内市场推出高端口碑产品,并结合积极的市场营销与宣传工作,取得了良好的市场反馈,促使公司营业总收入持续增长。

(二)上表中有关项目增减变动幅度达30%以上的主要原因分析

不适用。

三、风险提示

本公告所载2021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 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具体数据以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石头世纪科技